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LOUD COPPER COMPANY LIMITED
中國雲銅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

終止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配售事
項。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配售事項之先決條件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或之前未獲達成，故配售協
議經已終止，訂約方概不得就成本、損失、賠償或其他事項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索償。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雲銅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張軍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張軍女士、李俊衡先生、孫宇先生
及趙紅梅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大勇先生及李鑫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
行董事，分別為艾秉禮先生、金馨女士及王軍生先生。